

- 第二届海峡两岸网络原创文学大赛铜奖
-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“向读者推荐优秀网络文学原创作品”

邓家铺子

Three black ink brush strokes are overlaid on the title. One stroke is a thick, horizontal line with a textured, ink-like appearance. Another is a thinner, more fluid line that curves upwards. The third is a vertical stroke with a decorative, swirling end.

李逸轩
著



新世界出版社
NEW WORLD PRESS

885-

邓家铺子

A stylized illustration of a pen and a pair of glasses. The pen is positioned diagonally across the character '邓', and the glasses are positioned diagonally across the character '家'. The glasses have a thick frame and a single lens is visible.

李逸轩
著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邓家铺子 / 李逸轩著. -- 北京: 新世界出版社,
2018.12

ISBN 978-7-5104-6605-2

I. ①邓… II. ①李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8) 第 220519 号

邓家铺子

作 者: 李逸轩

责任编辑: 房 阳

责任校对: 宣 慧

责任印制: 王宝根 苏爱玲

出版发行: 新世界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 (100037)

发行部: (010)6899 5968 (010)6899 8705 (传真)

总编室: (010)6899 5424 (010)6832 6679 (传真)

<http://www.nwp.cn>

<http://www.nwp.com.cn>

版权部: +8610 6899 6306

版权部电子信箱: nwpcd@sina.com

印 刷: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710mm × 1000mm 1/16

字 数: 230 千字 印张: 13.5

版 次: 2018 年 12 月第 1 版 201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104-6605-2

定 价: 32.00 元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凡购本社图书, 如有缺页、倒页、脱页等印装错误, 可随时退换。

客服电话: (010)6899 8638

你在南方山区的一个矿井里当一名矿工，已经四五年。

你清楚地知道这个工作的危险性。矿井里发生的任何一场事故，都有可能让你面临生命的威胁。矿工的工作虽然辛苦繁重，但是工资高，且从不拖欠，你看中的就是这一点。就算最近几年全国各地不断报道的大小矿难，也丝毫没有降低你从事这项工作的热情。你时常用“富贵险中求”“生死有命”这样的语句来麻醉自己。你盲目地坚信，电视里失事矿工那样悲惨的命运不会降临到你的头上。当然，最现实的理由是，你急需用钱。你没有别的更好的出路。

那天，在矿山口狭窄的山路边，你热情地帮着同事指挥倒车。开车的是一个刚来矿山不久的年轻小伙子，估计从来没有面对过如此危险的路况——坑坑洼洼的山路旁边是一座高耸的山崖，车子的操控稍有不慎，就有坠入深谷的可能。在这个矿山口，即使熟门熟路的老司机，也不敢放松紧绷的神经。太过紧张的缘故，那小伙子把握不好脚下的力度，大卡车被开得一顿一顿的，微调了好几次车身，还是倒不进预设的位置。突然，那小伙子猛地一踩油门，装满泥沙的大卡车控制不住地往后一滑。正在车尾打着手势专注指挥的你，一时躲避不及，被卡在了岩石和大卡车之间。

万幸的是，在周围同事的高声提醒下，那小伙子立即死死踩住了刹车，止住了大卡车继续后退的趋势，然后满目仓皇地快速换挡向前移了几步。即便如此，你还是感觉胸口一紧，令人窒息的压迫似乎要把你碾成齑粉，接着意识里响起噼里啪啦的清脆的骨头破裂之音，然后无边的黑暗涌来，你晕了过去。

那小伙子吓得脸色惨白，虚着脚跳下大卡车，差点儿站立不住。在众人手忙脚乱的一通忙活下，你脑袋耷拉着被抬上了另一辆车。一个老司机跳上驾驶座，熟练地打火启动，然后拖起一路蜿蜒的滚滚黄尘，分秒必争地往山下的医院赶去。

准确地说，你是被一阵浓厚刺鼻的消毒水气味呛醒的。你对消毒水的气味异常敏感，从内心里排斥，因为它总让你产生许多不好的联想，比如伤痛、眼泪、哀号，甚至是死亡，但医院里似乎每个角落都散发着这种气味，你无从逃遁。从小到大，你对进医院看病这件事有着莫名的排斥和恐惧。就算生病你也不愿意去医院，仿

佛那是人间发生悲惨事件的集中营，唯恐避之不及。病情发展到身体实在受不了时，你才去药店买点药，简单对付一下，然后硬挺着和疾病对抗。你相信，强健的身体，疾病是无法入侵的。这个结论，是你在最青春的那段岁月里得出来的，有种人定胜天的豪迈。你希望这辈子都不要去医院。生命终结时，你宁愿葬身大海或者抛尸深林，任其腐烂。你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有了这样古怪的念头，总之你不想和医院产生任何瓜葛。

睁开蒙眬的眼，你口干舌燥，而且急需解决某个生理需求。来不及仔细察看一下身在何处，你像平时那样随手掀开盖在身上的被子，挺身探脚就要下床。一阵撕裂般的疼痛传来，你倒吸了一口凉气，不得不咧着嘴再次仰面躺下，同时发出痛苦的呻吟。你盯着墙角有个残破蛛网的天花板，回想了一会儿。断掉的记忆续上，你明白了怎么一回事儿。

这应该不是一个很大的医院，单独病房里的陈设简单老旧，被子白里泛黄，铁床的边沿锈迹斑驳，一个有点年代感的热水瓶立在离你不远的床头柜上，窗台下紧靠墙壁有一排浅黄色的小木柜，一扇柜门三七开地敞着。环顾一圈后，镇定下来，你才发现你的右手插着针头，一根长长的透明胶管里有节奏的点滴无声地流淌着。

这时，一个女医生推开门，低着头走了进来。她白衣白帽加蓝色口罩，包裹得严严实实，你只能看到她纤细苗条的身材，以及清澈透亮如黑色水晶的双眸。她的手里拿着一本病历，胸前挂着一个听诊器。走到床边，她检查了一下你头顶上方的吊瓶，然后俯下身子，用手探了一下你的额头，自顾自地说没有发烧，醒来了就好。她的嗓音低沉沙哑，但不失性感。停顿了一下，她叮嘱你不要随便乱动，说你的肋骨有七八根开了裂，必须要平躺着静养，等待伤口慢慢愈合。你顾不得钻心的疼痛，着急地问她你多久能去上班。她瞪了你一眼，带着训斥的语气说不要命你就去上班吧，都这样了还想什么工作。你是要钱还是要命。不好好休养，你一辈子都别想再去上班。你晒然一笑，语带调侃地说医生的话最不可信，净喜欢危言耸听。她白了你一眼，不理你，估计听多了这样的言论，也就懒得跟你争辩。

她拿着听诊器在你的胸前听了一会儿，在病历本上龙飞凤舞地划拉了几下，然后合上本子准备离开。她转身的同时，你终于忍不住了。你怕再不解决，大有

在床上“画地图”的可能。你红着脸结结巴巴地表达着你的需求，说你想要去洗手间，并请求她帮忙叫个男医生来。接下来，她做了一件若无其事却让你无限羞赧的事，以致在随后的日子里只要见到她，你都会脸红心跳。

听清楚了你的需求后，她并没有去找男医生，而是默不作声地弯下腰，飞快地从床底下拿出来一个深蓝色的尿壶。她掀开被子，麻利地褪掉你的病号裤，将尿壶口对准位置，然后别过头，说，赶紧尿。她在做这一系列动作的时候，你一点心理准备都没有，甚至来不及做一些本能的防护反应。你接收到她“赶紧尿”的指令后，脑袋轰地一下蒙了，心狂跳，尴尬到不行，刚才的急需仿佛被吓得瞬间倒流了回去。

你久久尿不出来。

她好像并不着急，也不催你，一只手提着尿壶，侧身叉腰站在床边静静地等待着。她肯定明白，催促只会使事情变得更糟。你平复了一下狂乱的心情，知道只有尽快尿出来才能化解眼前的尴尬，才能抹掉病房里行为艺术一样令人浮想联翩的画面。你闭上眼睛，全身心放松，并尽量想象自己正置身在空无一人的洗手间里。

你艰难地释放着。

时间仿佛被无限拉长，直至静止不动。

你清楚记得这件事情结束的临界点。她的每个动作都像慢镜头，她拉上你的裤子，帮你盖好被子，提着尿壶转身，一扫而过却让你如火灼烧的眼神，全部清晰地烙印在你的脑海里。她的背影消失在门后，脚步渐远，这时你才像魔法失效一样地恢复过来，回到正常的时间序列里。你长嘘了一口气，确认病房里再无他人，这才真正自在起来。

这季节，已是深秋，但你感觉仍在盛夏，窗外绿树满地，不见一片黄叶飘落，病房里的空调依旧冒着丝丝凉气。在南方常年如夏的天气里，你尤其怀念故乡冬天的冷冽。只有在冷风如刀片乱舞的环境里，你的思维才会被激活，胸中才会不由自主地生出一种与天斗其乐无穷的壮怀激烈。南方的天气，恒温箱一样，你感知不到季节的变换，有种无所适从的茫然，慵懒的思绪板结在一起，像一块凝固不化的黄油。

病房里的生活确实无聊。除了能呼吸能说话、偶尔轻微移动一下，你只能像个木乃伊一样直挺挺地躺着。白天清醒时还好，病房外或疾或徐的脚步声，或高或低的说话声，或忙碌或闲逸的身影，甚至天花板上的一道黑色水渍的流向，都能让你天马行空地畅想一番。一到晚上，从夕阳隐没最后一丝光亮开始，渐入寂静的医院就如一个被唤醒的坟场，各种细微的声音似乎都带着瘆人的回响。睡觉不老实的你，通常会被自己不由自主的翻滚弄得龇牙咧嘴，然后一整夜睡不着，处在从未有过的不踏实中。四处漂泊的你，睡过很多地方，臭气熏天的垃圾场、鼠蚁横行的桥洞、污秽满壁的下水道，以及堆满枯枝败叶的坟场，以上种种都没有医院里的病床让你有这么真切的恐怖感受，仿佛死神就悬在头顶，随时都会把你领走。尽快结束这一切吧，你在心底呐喊。

矿场出了事故，你难得地见到了某个大领导。在一群人的前呼后拥下，一个大腹便便的谢顶老男人，疾步走进病房，不由分说地拉着你的手，亲切地问长问短，并宽慰你安心养病、有什么需要尽管向公司提，之类云云。几个记者模样的男子，举着相机抢先挤到最佳角度点，变换各种姿势，不停咔嚓咔嚓地闪着镁光灯，从不同方位拍着你和领导。没见过如此阵仗的你，不知道该如何应对，只得努力挤出感动的笑容，附和着他的问话，尽量给出对方想要的措辞。矿难事故的后续处理，你在电视上见过相关报道，知道多说好听的话绝对没错。一会儿，留下满室喧闹的余韵，一群人又呼啦啦地走了。

一阵疲惫袭来，你只想瞌睡。

那小伙子猫着腰，脚步悄然地走了进来，他探头探脑的样子，像行窃前踩点的“鼓上蚤”时迁。他的肩上斜背着一个黑色包裹，手里提着一个不大的水果篮。他走到你的病床边，卸下包裹，轻柔地放在地上，悄无声息。但就算他那样的小心翼翼，水果篮放上床头柜磕碰发出的轻微声响，还是惊醒了你浮浅的梦。

见你醒来，他冲你尴尬一笑，连声说着歉意的话。你认出了他，并没有因为他惊扰了你的梦而生气。你示意他在床边一把残破的木椅上坐下。这几天憋坏了，你只想找个人说说话，天南海北地侃大山。那天你从矿井里下班出来，见有人总

是倒不进车，于是跑上去帮忙。你只瞟了一眼驾驶室里的他，你们之间并不认识。再次近距离见面，他身上不经意泄露的某种气质，让你有种似曾相识的感觉。你瞳孔放大，鼻翼微张，就像迷失在丛林中的麋鹿，嗅到了一丝若有若无的来自同类的气息。

顺便说一下，他长得非常漂亮。对，唯有漂亮一词方可形容他的相貌。他五官搭配得恰到好处，漆黑的双眼，深邃纯净，凌乱的头发漂染过，半是深褐色半是黑色，许久未修剪的缘故，已经看不出原来的发型，但粗略的轮廓还是有着时下年轻人的前卫。他不高，中等偏上个子，但肥瘦适中，匀称挺拔。他的衣着破旧邋遢，估计刚从矿山上下来，皱巴巴的蓝色牛仔衣裤上油渍点点，泛白的黑色帆布鞋上沾着尚未干透的黄泥。他十指交叉，不停地搓着，细长肮脏的手指上，残留着深浅不一的黑色油污，指甲缝里塞满污垢。从外表看，按常理推断，肯定可以把他归为落魄潦倒一类，但他安之若素的神情，又那么与众不同，似乎有理由让人相信，他目前的境况只是暂时的。

我叫贺琛，他挠了一下头发，略显羞涩地说。他欲言又止的表情，看得出他接着想说一些表达内心歉疚的话，但又找不到合适的措辞，或者想到了却羞于说出口，于是只好低头搓手，局促不安的样子像一个犯错挨训的小孩。很明显，他不是个擅长说话的人。

你可不希望你们的谈话，刚开了一个头就戛然而止。好不容易有个谈话的对象，你不能那么快就让他溜走。你主动搜寻话题，从工作到生活，事无巨细，努力寻找你们共同的兴趣点。他像挤牙膏一样地回答着你的提问，简洁短促，绝不多说一个字。

如果他是明星，你是记者，相信你对这样的访谈一定会沮丧到绝望，甚至干脆中途放弃。有时候，你抛出的话题，像一颗石子投进了无底洞里，半天听不到回响，或者像一只蜻蜓掠过幽深的水面，泛不起半点涟漪。这样漫长的“独角戏”，是你从来没有遭遇过的，但你仍旧不愿意放弃。你有种预感，你一定能从他的身上挖掘出跟他外表不一样的特质来。你问话时，他的表现让你更加坚信这一点，因为整个谈话过程中，他并没有显露出一丁点儿不耐烦的表情，认真倾听思索的样子，就像端坐在课堂的学生。他谦恭的态度，似乎更加激发了你探究的欲望，你像站

在讲台上渐入佳境的老师，偶尔还会自嘲地自问自答。

生活中，你同样是一个话不多的人，但碰到合适的聊天对象，你却是属于善聊的那一类。你需要激发，需要一个打开你聊天欲望的开关。你讨厌言辞浮夸不做实事的人，尤其是那些说得云山雾罩没有一句真话的人。贺琛显然是另一个极端，他的惜字如金，屡屡使得你们的谈话陷入僵局。但他似乎又是狡黠的，他会看准时机恰如其分抛出一句话，使得你们濒临悬崖的谈话又延续，就像《桃花源记》里的缘溪而行的武陵人，行至水源山口，复行数十步，又豁然开朗。从他乐于奉陪的表情里，你很快感知到了这一点。如果说你们的交谈是一场相声表演的话，那他一定是很好的捧哏。

直到实在无话可说相对默然时，你从最初的亢奋状态跌落下来，变得意兴阑珊。你百无聊赖地在脑海中把他说过的散落各处的话语，串联起来，加上你自以为合理的想象，最终对他有了粗略的了解。

贺琛受过高等教育，而且还是从国内一个不赖的大学毕业。这一点，你确信无疑，因为他身上即使落魄也掩藏不住的淡淡书卷味儿，就是最好的明证。他做矿工的理由，比你急需用钱更甚，他是被人催债。当然，向他催债的不是银行，也不是高利贷，而是那些从小看着他长大，温情脉脉的邻里乡亲，以及可爱可敬的亲戚朋友。

贺琛是他们村庄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唯一的大学生。在那片贫瘠的土地上，培养出一个大学生，所耗费的成本，可以说是生命无法承受之重的事情。如果不是他的父亲咬牙坚持尽极所能，再加上远亲近邻的慷慨借贷，他无论如何也无法完成从小学到大学的所有学业。贺琛清楚地记得，每到学校催缴学费时，他的父亲就开始在村里活动，游说般地向邻里稍为宽裕的人家低调夸耀他学习成绩的优异，同时委婉曲折地叙说着供养的艰辛，以期得到对方的帮助，并承诺尽快归还。有时，父亲能成功达成所愿，但更多时候，却是满脸堆笑的无功而返。父亲谦恭卑微的身影，常常让贺琛心生深深的愧疚。

多年来，父亲像一头老黄牛，不知疲倦地埋头苦干。他努力积攒每一分钱，费尽心思地拆东墙补西墙，但贺琛漫长的求学生涯，还是留下了滚雪球一样的债务，且越滚越庞大，它沉重地碾压着那个赤贫如洗的家庭。为了减轻父亲的重担，

一进入大学，贺琛就努力寻找各种兼职工作的机会。在大多数同学闲淡的大学生活期间，他却奔波在餐馆、超市、酒吧、建筑工地，以及家教学生的家里。虽然有时累到精疲力竭，但内心仍然充满着希冀，他想通过自己的力量改变家庭的现状。贺琛性格内向寡言，再加上独来独往，他基本没什么可以交心的朋友。他并不在意这些。忙碌的他甚至没有时间去找人诉说生活的不如意。他的心里憋着一股子劲儿，他一定要兑现父亲当着村里人的面夸下的海口。

记得在送贺琛上大学之前举办的简易酒席上，他的父亲踉踉跄跄地端着一大杯清冽的米酒，赤红着脸少有的语气铿锵。他对着满屋的人大声说，他一定会在贺琛大学毕业后的两年内还清所有人的债务，并按银行利率计算利息。父亲的话，获得了一片掌声，他神采飞扬的神情，有种扬眉吐气后的豪迈，说话前所未有的大气，形象似乎也瞬间变得高大。贺琛理解父亲的心情，在黑暗中爬行的他们，终于迎来了一线曙光。

生活似乎在有意考验这个家庭，后来的一切，并没有如他们预想的那么顺利。有句话说得没错，欲速则不达。大学毕业后，贺琛想尽快还掉家里的所欠债务，但事情却偏偏走向他所希望的反面。这让他无比沮丧。几年来，他做了很多份工作，最开始在一所职业中学当老师，可是工资不高，除了基本生活开支后所剩无几，根本没有多少钱可以寄回家里，更何况那点钱对他家的债务来说，只是杯水车薪。于是，焦虑的他，干脆辞掉教师的工作，南下打工。他卖过保险，做过销售，甚至摆摊做过小生意，但一直无法获得他预想的高工资，更遑论稳定下来。

有关贺琛的各种不好的传言在村庄四处传播，成了人们茶余饭后的谈资。在村里人的眼里，他家的寥落衰败似乎成了定局，或者说不好的状况至少要继续更长的时间，于是，担心收不回欠款的人，开始明里暗里想着法子前来催款。他家就像一个信誉度即将破产的银行，正在遭遇储户的纷纷挤兑。

很长一段时间里，贺琛都害怕接到父亲的电话。每次，简单寒暄后，父亲开始言辞闪烁，期期艾艾地表达家里有人催债。羞愧，像无边的海浪，汹涌而来，贺琛只能虚弱地回应说，再过几天，一定往家里寄钱。

一个偶然的机会，他从报纸的夹缝里看到某矿山招聘矿工的信息。诱人的高薪，他义无反顾地加入到了矿工的行列，但没想到，才工作不到一个月，就发生

了货车撞人事故。

看着你躺在病床上痛苦不堪的模样，他为自己的失误深深自责。

窗外天边的云霞，棉絮般堆积着。夕阳的余晖，像云霞中跌落的一只只金色蝴蝶，它们轻盈地穿过繁茂树林的枝叶间隙，透过洁净如洗的窗户玻璃，在狭小的病房空间里翩跹起舞，搅动起一片闪烁的光影。

这时，久未说话的贺琛，弯下腰对你说，我拉一段二胡给你听吧。不容你表现出过多的反应，他就自顾自地打开地上的黑色包裹，取出一把古朴沧桑的二胡。他坐直身子，从容自然地把二胡的琴筒放在左腿根部靠近小腹的位置，然后一手拿着琴弓，一手握住琴杆，摆出架势准备开拉。

从你躺着的位置斜望，金色夕阳柔和的逆光，打在贺琛的身上，恰好消弭了他衣着的破旧邋遢，他的肌肤变得细腻光滑，深褐色的头发根根透亮，落魄的颓唐似乎也一扫而光，整个人就像一座被技艺高超的工匠细心打磨的雕像。

你的嘴角，悄然升起一抹意味深长的微笑。你对自己最初的预感，更加深信不疑。你稍稍调整了一下扭曲的身姿，双目微闭，静静地等待着，等待第一个音符的响起。

舒缓悠长的二胡声，流水般倾泻，并迅速蔓延开来，溢满整个病房空间，水波似的荡漾。随着乐曲的漫起，你的心情立刻愉悦起来，像浸泡在水温刚刚好的浴缸里，熨帖舒坦。一会儿，琴声渐变，音调上扬，变得清越激昂起来。那声音像一个无形的钩子，它破开虚空，迅疾而来，一把勾起你内心最为柔软的部分。你左支右挡，无从逃遁。那个尘封在心底，被一层层时光掩埋的已然死去的乌托邦式的理想，似乎又有了破土复活的迹象。

贺琛的精湛琴艺，你不得不惊叹。

从他拿出二胡那一刻所表现的独特气度，你知道他一定在这个乐器上浸淫日久，但他出色的演奏还是大大超出了你的预期。他长而白皙的手指，在琴弦上滑动跳跃，轻盈灵巧，就像一只水面上翩飞的白色仙鹤，他另一只拉琴弓的手，大开大合，姿势优雅，配合着身体的自然律动，那神情那气质，大师风范也不过如此。

他脸上的情绪时而怡然自得，时而神思恍惚隐含忧郁，与乐曲所表现的意境完全吻合，水乳交融。你猜想，他演奏的，一定是他最为拿手的曲目。

你看着他，内心的欣喜溢于言表，大有伯牙遇见钟子期，相知恨晚的感觉。这些年，你四处漂泊，艰辛的生活磨平了你所有的锐气。你武装着自己，披挂起一副副坚硬的外壳，最初的心早已被重重覆盖，连你自己都无从寻找。

回头凝望走过的路，除了发出一声深深的喟叹外，你时常想，红楼梦里“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”所隐喻的，对现实生活中一些人的命运来说，何尝不是如此。这么多年来，不可捉摸的生活洪流裹挟着你，不停向前，并且不时改变航向，以致最后，你完全忘了最先开始的航道。你茫然、迷失、孤独，活得一点不像自己。可以说，你所经历的一切，都不是你想要的。但又能怎么样？生活就像严丝合缝的齿轮，总是一环扣着一环，一旦运转，再大的力量，也无法让其逆转。偶尔，你也会幻想，想象自己像超人那样，一拳砸碎那加在身上的所有桎梏，然后带着自由的心，飞离这牢笼一样令人窒息的生活。

一曲终了，贺琛按住琴弓，收敛起饱满的情绪，又黯淡成落魄的模样。他用手理了理刚才拉琴时甩乱的发丝，羞涩地看着你，就像一个表演完艺考节目后的孩子，忐忑不安地等待着评委的评价。

你不顾手上正插着针头，轻轻合掌拍了拍，悠悠地说，《闲居吟》的意境理解得准确到位，指法也精湛，虽然开头有几个音短促了些，但总体来说，瑕不掩瑜。贺琛似乎早料到你会这么说，他知道你肯定能听得出瑕疵来。对你过誉的夸赞，他似乎有些不好意思，但脸上的表情努力维持着淡然笃定。沉思了一会儿，他爱惜地抚摸了一下琴筒，忍不住问道，白兄，这二胡有些年头了吧？音质真好。你点了一下头，一副陷入回忆的表情。一会儿，你回答他说，少说也有几十年了吧。这是你外公留下来的遗物。贺琛接着说，前几天，他去矿山板房，看你的床头摆着这把二胡。他想病房的生活肯定无聊，于是擅自拿了过来，因为他也稍微懂点儿二胡。他说你不会怪他乱动你的东西吧？

你摇了摇头，然后长长叹了一口气，答非所问地说，知音难觅啊。这是你这些年来，最开心的一个下午，从未有过的舒畅。你得感谢他。贺琛想不到你会这么说，对你把他引以为知音，明显有点受宠若惊。他想表达出这种感觉，但又觉得说出

来太过肉麻，于是只好搓着手，咧开嘴傻傻地笑，已经没有了刚进来时的局促不安。

贺琛说他的二胡启蒙老师，是村里一个叫刘爱国的盲人。他嘿嘿一笑，感叹说，二胡和盲人真是绝配，有名的阿炳就是如此，可能二胡声音的特点，适合表现悲伤凄凉的旋律。他说刘爱国不尽如那样。他拉的二胡曲，清脆明亮，给人感觉欢快闲适，似乎清苦的生活中蕴含着无限希望。他虽然是个盲人，但对生活充满热爱。他喜欢说笑，爱讲故事，经常惹得周围的人发出阵阵大笑。童年的贺琛，就有不少时间坐在他的身边，每次听得津津有味，父母叫回家吃饭也不愿意挪开步子。

刘爱国从不向人抱怨生活中的不便和委屈，每天过得乐呵呵的，仿佛生活只有快乐和欢笑。父母过世后，为了不给兄弟们添麻烦，他尽量做到自给自足。让人惊奇的是，他摸索着学会了一项明眼人都未必能学好的木匠手艺。他能用杉木或楠竹，做出各种生活用品，小如板凳、椅子、饭桌、长凳，大如衣柜、书桌、木床等，一点不比其他木匠差。经他的手做出来的所有产品，结实耐用，每一个细节都精心打磨，或古朴或新潮，尽善尽美。毫无疑问，他是一个追求完美的人，虽然看不见，但并不妨碍他对美的认知。如果不是亲眼所见，你很难相信，那些艺术品一样的生活用具，是一个盲人独立完成的。

听大人们说，刘爱国生下来就是个盲人，从来没有见过这个世界的样子。他对世界一切事物的认知，都是通过眼睛以外的器官来感知的。有时，他对事物的认识，比某些正常人更加准确立体。他这些特别的能力，常常让贺琛感觉不可思议。关于他的经历，以及他内心世界的隐秘，是贺琛年少时最感兴趣的事情。

忙碌之余，刘爱国喜欢盘腿坐在屋外的石墩上，随意地拉上一段二胡，以作劳累后的片刻休憩。贺琛经常在这样的空当里，跑去找他学习二胡。在他手把手的指导下，贺琛很快拉得有模有样。后来，因为学业，他渐渐远离了二胡，但从未荒废。他自学了很多二胡曲目，而且技艺日渐精湛。工作后，他时常想起刘爱国，并以他作为激励自己的榜样。

两年前，贺琛听父亲说，因为兄弟间的相互推诿，患了重病的刘爱国无人照顾，最终在一个寒冷的冬天里，凄惨地病逝在了床上。得到那样的消息，他极为难受，当场哭了起来，全然不顾周围同事投来的不解的眼神。

一番唏嘘后，你试探着问贺琛，你听说过渔鼓吗？

第六感告诉你，他懂。贺琛的眼神里，闪过一丝惊异。他没有直接回答你的提问，而是调整好坐姿，重新拉起了二胡。你有些激动，眼神狂热，这正是你从小就熟悉的旋律和节奏。渔鼓，是你家乡的一个地方戏曲，很少有人知道，能达到表演水准的人，更是少之又少。你曾经偷偷地在无人的地方拉过无数次，但毕竟是独自一人，常常茫然四顾心惘然。想不到因为一场车祸，让你碰到了志同道合的人，真是“祸兮福之所倚”。他乡遇知音，这是一件何其稀有，又是何其幸运的事情。你忍不住和着节奏和旋律，大声唱了起来，忘了今夕是何夕，真有“老夫聊发少年狂。左牵黄，右擎苍”的逸兴飞扬。

你唱的是渔鼓传统曲目《樊梨花征西》。即便多年未唱，所有唱词，你仍然烂熟于胸。可以说，无论从哪个唱段切入，你都不会出错。小时候，在母亲的严苛要求下，你学会了几十首渔鼓的传统曲目，这个就是其中之一。你双手挥舞着，自然地做着表演动作。直到因为用力过猛，牵连起胸腔内传来一阵剧烈疼痛，你才不得不收手住口。

眼里的泪，不自觉地流了出来，你分辨不清是因为疼痛，还是因为感动。那些曾经以为已然遗落的生活片段，漂浮上来，一帧一帧，清晰定格在脑海，随着记忆齿轮的“咔咔”转动，串联成一幕幕鲜活的电影画面。

你很久没有这么真情流露了。

贺琛放下二胡，站起来，不知所措地看着你。

他本就不善言辞，你一哭，他更加不知如何安慰。

你慌忙擦掉脸上的泪，挤出一丝笑容，歉然说，没事，只是想起了过去。

你出生的地方，叫邓家铺子，一个封闭落后的小山村。

村里人都叫你戏生。戏生戏生，因戏而生。这个名字有戏谑的味道，却也基本符合事实，你想不接受都找不到反驳的理由。你的出生，可以说轰动全村，街知巷闻，并且大部分村里人都在现场见证。这在乡村，是一件多么不可思议的事情，但它确实发生了。村里人至今说起来，依然津津乐道。结合大人们添油加醋的描述，加上丰富的想象，你常常觉得自己出生时的场景，堪比一幕精彩的戏剧。

那年月，乡村里，红白喜事或农闲之余，都时兴打一场渔鼓。渔鼓，是你家乡一个具有浓郁地方特色的古老戏曲，据说北宋时期就有了，一直延续至今。打渔鼓的主要演奏乐器，有二胡和渔鼓筒。渔鼓筒通常由一个长约二尺四寸，周长约九寸的无节竹筒，蒙上一张软硬适中的猪皮膜制作而成。

之所以叫打渔鼓，除了老百姓叫得多了约定俗成这一原因之外，最主要是因为表演者要在表演的过程中不时用手击打渔鼓筒，发出节奏忽快忽慢的“咚咚咚咚”声。当然，光是不停敲击渔鼓筒，无法称其为戏曲，还得配合说唱，或一人连说带唱，或男女二人双重唱，或多人说唱。一个渔鼓团体，最简单的组合，三人即可，通常一男一女在前，既说且唱，一人坐在稍后不远处拉着二胡伴奏。在那个文娱活动严重缺乏的年代，打渔鼓，是一场全村男女老少翘首期盼的视听盛宴。

那时，在所有走村串乡的渔鼓表演队中，你的母亲秋水最具知名度，没有之一。她受欢迎的程度，用万人空巷来形容一点儿也不为过。这么说吧，她的团队只要出现在某一个村庄，不仅本村的人倾巢而出，就连周边几个村落的人，都会相携着赶来。她受到的狂热追捧，还可以从另一方面来说明，比如她在一个村庄本来只计划表演七天，但到最后，欲罢不能的村民，一遍遍加戏，半个月后还舍不得让她走，以致她行程的下一站不停有人来催。她有一批忠实的观众，农闲时追着她跑，她去哪里表演他们就跟到哪里。有时，即使是远在几十里外的其他乡镇，他们也会带着干粮提前赶过去，其痴迷程度一点儿也不比现在某些狂热的追星族逊色。

秋水，这个名字，知名度实在太高，以致私底下你也跟着村里人“秋水秋水”地叫你的母亲。偶尔，你还会顺带着直呼父亲以及其他亲人的名字。对于你的“忤逆”，他们都知道，听说了也只是摇着头笑一笑，并没有表示激烈的反对。母亲秋水甚至对你说，当面叫她秋水也没有问题，名字只是代号，重要的是心里尊敬就行。

刚怀上你的那几个月，秋水忙得脚不沾地，满村游走，邀约不断。有一次，在戏台上因为太过投入，悲伤得难以自己，差点儿流产。休息了两个月，等胎儿稳定，她又挺着大肚子接了好几场戏。在她的观念里，戏大如天，一旦上台，她不再是她，而是戏里的角色。秋水的性格爽朗大气，答应的事情不去做，比要了她的命还难受。

若不是你父亲白子服暗地里挡掉了所有的邀约，她还要继续在戏台上唱个不休。

回家待产的头几天，闲下来的她，浑身不习惯，好像瘾君子突然戒了烟。她不解地自言自语，怎么突然接不到戏了呢？不应该啊。现在正是农闲，往年这个时候戏约不断的。她向白子服抱怨，并让他去各村联系，看看有没有戏约。正在调弦的他，放下手中的二胡，伸手摸了摸她越发隆起的肚子，轻描淡写地说，还没见过这么圆润的樊梨花，怎么舞枪弄棍？秋水沉思了一会儿，扑哧一笑说，说不定那样的樊梨花别有一番风韵呢。父亲不经意的说辞，秋水醍醐灌顶一样地意识到不能给观众一个可笑的艺术形象，同时知道她不能带着肚子里即将出生的孩子去冒险。于是，她忍着不时涌上心头的戏瘾，安心在家休整，偶尔吊吊嗓子，静待你的降生。

秋去冬近，万物凋零，空气里透着阵阵寒意。这天，一大早，那条穿村而过湿润的灰白色石板路上，走出一个小脚老太。她佝偻着背，慢腾腾地踱着步，不时把手搭在额门上，向前探着雪白的头，四下张望，沟壑纵横的脸上看不出任何表情。她走过石板路，穿过一条杂草丛生的湿润田埂，来到溪畔。她小心翼翼地踩过光滑的石阶，晃晃悠悠地跨过一条间隔着铺有青色条石的小溪，来到山脚前的你的家。

她是去找秋水的。

一年前，她和秋水私下说好，一定要在她七十大寿的寿宴上打一场渔鼓，让远道而来的亲戚朋友们开开心心地热闹一番。她的家人知道秋水正大着肚子，不方便唱戏，都劝她改请别的渔鼓队。她不愿意，说非秋水不可。家人拗不过，说要请她自己去。她不信，一脸困惑地说才去临县老姐妹的家里住几天，秋水就怀上了？她的家人哈哈大笑说，你都去了快一年，早够时间生一个孩子了。她不死心，说她已经跟亲朋好友夸下了海口，哪能更改？并说要亲自去看看秋水，即使她不能唱满全场，唱几句也行。她抬起苍白的头，反问说其他的渔鼓队，哪里像秋水那么有韵味？

她是邓家铺子有名的媒婆，村里无论大人小孩都叫她五婶，时间长了，她的真实姓名反而无人记得。从年轻时起，五婶就喜欢做媒。只要看到村里有适龄的年轻男女，她都忍不住想要去牵线搭桥，热心地撮合。她长相喜庆，口才好，又

善于察言观色，一说话更是滔滔不绝，具备一个媒婆该有的全部素质。她做媒很少不成功，不仅村里人喜欢找她，就连周边几个村落的人，都慕名而来。

但是，她偶尔也有乱点鸳鸯谱的时候。回顾她做媒的历史，估计最大的败笔，是昧着良心撮合了残疾人刘响来和他表妹邓顺秀的婚姻。刘响来的父亲刘一振，是邻村的村主任，一个大能人。但再大的能人，也有解决不了的问题。他儿子刘响来的婚姻大事，就是他的一块心病。刘响来生来痴呆，脑袋歪斜着伸不直，见到人吃吃地笑，并不时流着悠长的口水。不知道为什么，那么呆傻的一个人，成人后却看上了表妹邓顺秀，并追着说要娶她做老婆。那时表妹邓顺秀长得花儿一样，像一朵盛开的玫瑰，只是家里穷得叮当响，一家人使劲儿在地里刨食，也有填不饱肚子的时候。刘一振是邓顺秀的姑父，他知道儿子的心思后，经常变着法子接济她家，向她示好。后来，在五婶舌灿莲花的游说下，邓顺秀鬼使神差地答应嫁给刘响来，并风风光光地举办了婚礼。

邓顺秀嫁给刘响来，最难过的人非段崇义莫属。他追求过邓顺秀，也得到了她的回应，只是两人没有公开恋情，一直保持着私底下的来往。邓顺秀的父亲，是一个嫌贫爱富的人，他看不起段崇义比他还穷的家底。有一次，他看见他们俩靠在一起唧唧我我的样子，气愤地冲上去，分开他们，并公开说要想娶他的女儿，没有多少多少礼金，别妄想着癞蛤蟆能吃上天鹅肉。邓顺秀找到段崇义，说要跟他私奔，一起南下打工。段崇义不愿意，说打工太辛苦，他一个人去就行，并让她在家等他。他保证说一两年内肯定赚够钱，再回来光明正大地把她娶回家。说完的第二天，他背着包打工去了。

哪知等他回来时，邓顺秀嫁人了，还嫁给了一个傻子，只因为对方家里有钱有势。他去找邓顺秀，质问她为什么忘了当初的约定。邓顺秀没有正面回答，只是让他忘了她。她说她现在很幸福，并祝他找到属于自己的幸福。很显然，邓顺秀说了假话，那样的婚姻，怎么可能是她真心想要的。刘响来不通人事。洞房的那一晚，人群散去后，他穿着簇新的新郎服走到她的面前，歪着头盯着她看，留着长长的口水。他的手里拿着一个咬了几口呈锯齿状的苹果。犹豫了一会儿后，他把苹果递给她，咧着嘴结结巴巴地说给她吃。她看在眼里，只感觉无比恶心，她也不知道接下来该怎么办，于是扭过头，翻身向着墙壁睡了过去。刘响来不敢